无线电管理专用技术设备运行维护项目
技术商务需求书

备注：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一、项目概述

茂名市地处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城市群和海南自贸区三大国家级经济区的交会处。茂名是全国重要的石油化工基地和能源基地。

我市目前有11座无线电监测固定站、2座无线电移动监测站及若干便携无线电监测设备（详见附件无线电设备清单）。2024年，我市“无线电管理专用技术设备运行维护项目”预算金额61万元。为做好我市无线电管理专用技术设备运行维护工作，结合实际需要采购一项运行维护服务，对我市无线电管理专用技术设备进行维护，定期开展巡检，对巡检发现的老化部件进行更换等，保证我市无线电管理专用技术设备不间断地安全工作，服务期限为签订合同起1年。

二、项目依据标准及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2016年版）;

2.《广东省无线电管理“十四五”规划》（2021年）;

3.《广东省无线电管理“十四五”技术设施建设指导意

见》(2021 年);

4.《省级无线电监测设施建设规范和技术要求(试行)》(2019 年);

5.《频谱监测手册》(2009 年增补);

6.《无线电监测软件功能的基本要求》(2016 年);

7.《无线电监测网数据传输 RMTP 协议规范》(2016 年);

8.《超短波监测管理一体化平台技术规范》(五部分)(2020 年);

9.《超短波频段监测基础数据存储结构技术规范》(2020 年);

10.《超短波监测管理一体化平台技术规范 SOAP 报文结构补充说明》(2020 年);

11.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三、服务内容

对属于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及下属工信事务中心(市无线电监测站)的无线电管理专用技术设备(详见附件 1)进行维护,定期开展巡检,对巡检发现老化部件进行更换,定期提交巡检报告,保证监测设备不间断地安全工作;对故障设备进行维修。同时,对设备进行测试及校准,确保设备性能符合技术要求,并提交测试报告;根据工作需要完成采购人或设备使用单位交办的其他无线电业务工作任务等。

四、维保内容

（一）例行保养

1.系统巡检:

（1）每季度1次对各固定站进行巡检，保证监测设备不间断地工作。检查通信机房的温度、湿度、洁净度、空气新鲜度等的要求，以利于监测设备正常运行。检查空调、消防、防雷、天馈共电和网络系统、合理的更换老化、性能下降部件，维护监测设备，保证监测设备的电气性能机械性能、维护技术指标符合标准。提高设备利用率，延长系统设备使用时间。巡检检查项目及要求按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的《省级无线电监测设施运行维护规定》（国无办〔2020〕4号附件2）执行。提交每个站点的巡检报告。

（2）对每个移动监测站每季度进行1次现场技术巡检，安全检查，卫生清理，巡检实施时间由中标人与采购人或设备使用单位商定，派遣技术熟练的专业技术人员，到达设备现场，对监测网内设备进行全面的巡回检查维护、保养，通过定期巡检，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使用。巡检检查项目及要求按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的《省级无线电监测设施运行维护规定》（国无办〔2020〕4号附件2）执行。

（3）每季度1次对无线电设备清单里除监测站以外的其他设备进行巡检。巡检检查项目及要求按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的《省级无线电监测设施运行维护规定》（国无办〔2020〕4号附件2）执行。

2.现场维护：系统运行发生问题时，对于电话、远程接入支持不能解决的问题，中标人按规定的时限安排技术服务工程师赴现场提供支持服务。按需要安排现场维护，现场处理基本解决条件的软硬件问题，重大设备维修转维修流程处理，直到系统恢复正常运行。现场维护需提供维护维修报告。

3.日常检查:

（1）日常检查是指在采购人授权的情况下，中标人通过远程登录监测站网络，提供部分的系统检查和维护支持，在充分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可以大大地节约时间，提高效率。

（2）中标人按照国无办〔2020〕4号要求，对各站点监测设施及所配置的平台软件开展日常检查，主要检查每个站点计算机服务器、监测系统软件、网络连通等情况，日常检查包括但不限于：①检查计算机及服务器系统运行情况；②检查监测测向系统、应用软件以及其他辅助软件的各种功能；③测试网络、控制线、系统间连通及数据传输情况；④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增加不同类型无线电监测设施的日常检查项目。日常检查每月至少2次，填写日常检查工作记录表，每次检查结果需业主单位或使用单位签名确认，最终向采购人或设备使用单位提交每月全部站点正常使用率情况统计报告。

（二）故障维修

1.系统设备维修：中标人应具备监测网内监测接收

机、测向机、监测天线、测向天线、检测设备、辅助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远程电源控制、视频监控、红外安防、温湿度、烟感、UPS 等）故障判断及维修能力。

2.涉及零配件更换的设备维修：在运维服务期间，包括初次巡检发现的设备故障，免费提供全部设备维修。所有的设备维修不限更换的配件内容和次数，以设备恢复正常运行为标准。所有设备维修后需提供维修报告和设备性能报告。

（三）测试校准

系统期间性能核查：在运维服务期间，对站点在用主要设备（测向设备、监测设备）进行设备单机功能测试、系统性能测试、网络联调测试，以确保设备、系统性能符合技术要求。对测试后设备发现未达到技术要求，中标人应进行设备调试和维修，以使设备恢复正常状态。所有设备测试后应提供性能测试报告。运维期间需提供我市固定监测站、移动监测站及若干便携监测设备的测试校准报告（一年至少一次），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四）使用保障

★1.人员保障：

中标人应成立服务于本项目的项目团队，并确保有专门的人员（不少于 2 人）驻点在采购人需维保地点，开展日常维保监测工作，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施日常巡检、系统维护、安全监控、故障处理、优化工程、三防及日常无

线电监测等（鉴于驾驶移动监测车等工作，驻场人员需具备电子、计算机、通信等无线电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学历及持有C1或C1以上驾驶证；鉴于维保工作经常需要高空作业、负重监测排查等，常驻人员需35周岁以下）。

项目团队应具有无线电监测系统运营维护和咨询服务经验，熟悉无线电监测系统软硬件、网络及安全等方面知识，具有2年以上相应工作经验。

中标人必须给出确定的团队人员和项目经理，并保证团队人员的稳定性，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对团队人员的服务不满意，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中标人应在1周内完成人员更换。

在服务期间，中标人对服务团队的安全负全部责任，团队人员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中标人负责。

2.备品备件

在确认硬件故障，需要更换备件清单中所列设备的情况下，中标人提供快速备件递送服务。如果设备要长期（15日以上）维修，必须有备用设备替代该站点工作，确保监测网平稳运转，直至故障设备修好为止。

3.信息化系统、网络安全运营服务

提供监测网相关信息化系统、网络安全运营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巡检服务、网络监控及漏洞扫描服务、网络安全培训服务、重保及迎检服务、信息资产梳

理服务等。

4.监测网维护服务

提供茂名市在用无线电监测网维护服务。

5.建立维护保养档案

给维保范围内的每个站点建立维护保养维修档案，全生命周期跟踪每个站点的运行、维护和维修情况。中标人建立、管理和填写该档案，采购人可以查看、增加内容、统计和调出打印。中标人根据维护工作开展情况提出站点及网络优化建议。

★6.重大任务保障

无线电管理重大事务保障，例如重大考试、军演、重要活动、三防应急等，中标人根据采购人需要派出相应数量的熟练工程师、车辆、监测设备，抵达现场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并可以作为保障工作人员，接受无线电管理部门调遣。

（五）站点安全监控

1.对监测节点进行安全监控，每日检查所有监测节点设备的安全状态信息。

2.每日检查所有监测测向固定站的远程电源控制、视频监控、红外安防、温湿度、烟感、UPS状态等信息。

3.7*24小时专人负责处理每日查询发现及自动触发的异常告警，及时处置突发情况。对于涉及设备安全的，须在15分钟内联络节点站址联系人，必要时到现场开展调查，及

时将情况告知采购人及设备使用单位，并按要求采取相应措施。

★（六）站点设施保障

为金墩大厦属于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事务中心（茂名市无线电监测站）部分及采购人指定站点（茂名市茂南区金墩大厦固定站、茂名市电白区放鸡岛固定站、茂名市电白区口岸通关服务中心固定站、茂名市茂南区金塘一中固定站），提供水电、网络、场地、消防等基础配套设施的运行维护保障，并根据各站点实际需要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网络、场地租赁费等）。

（七）技术要求

维护服务标准按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的《省级无线电监测设施运行维护规定》（国无办〔2020〕4号）执行，日常检查站点正常使用率要求保持在90%以上。

1.响应时间:

一级故障的响应时限应在 30 分钟内，业务恢复时限应在 24 小时内;

二级故障的响应时限应在 2 小时以内，业务恢复时限应在 48 小时以内;

三级故障的响应时限应在 12 小时以内，业务恢复时限应在 72 小时以内。

故障的响应时限或业务恢复时限超时1次合同维护期限

到期后延期 24 小时。

2. 系统巡检:

要求每季度 1 次，对巡检发现老化部件要更换，定期提交巡检报告，注明更换部件情况。根据采购人或设备使用单位需求进行特殊巡检。当茂名市气象部门发布台风蓝色及以上（黄色、橙色、红色）预警、暴雨黄色及以上（橙色、红色）预警时，需对所受影响区域的固定站进行快速巡检，保证天线及机房的安全。

3. 系统设备维修:

一般不需要更换主要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以设备故障发生至设备修复并安装上架的时间进行计算）不得超过 15 天，需要国内异地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以设备故障发生至设备修复并安装上架的时间进行计算）不得超过 45 天，需要国外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以设备故障发生至设备修复并安装上架的时间进行计算）不得超过 90 天。如无法及时（15 天内）修复故障，应将损坏设备的备用件提供给采购人或设备使用单位,待故障设备修好后,再将替换设备换回。设备维修后需提供维修报告和设备校准报告，并明确保质期。

设备维修时间每超时 1 天合同维护期限到期后延期 24 小时。

4. 备品备件：需含测向主设备 2 台或以上，监测主设备

3 台或以上,并应建立电源线、网线、POE 供电、无线路由器、网络交换机等低值常用配件的备件库，在维护中自行更换，排除故障。

5.系统期间性能核查：要求服务期内进行 1 次，提交测试报告。

6.在巡检、现场维护和监测站日常监测工作中，发现同一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空调、消防设施、工控机、CPU、内存、硬盘、网络设备等）2 次出现相同故障，需更换新设备。

7.在每月的 10 日前向采购人提交“上月工作完成情况”和“本月工作计划”。包括上月计划的具体完成情况和本月工作计划，内容应包括巡检、故障/告警处理、整改等工作的完成情况。

8.对维保范围内设备的状态进行总结，详细说明维保范围内的设备工作状态，并对设备的管理提出建议，包括对无维修价值设备要提请采购人做报废处理，对需升级改造的设备列出清单等。

9.在运维过程中，应妥善收集、整理项目有关数据资料，及时反馈设备状态，定期提交巡检记录和工作报告。

10.监测网系统安全运营服务技术要求

（1）监测网系统梳理

梳理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硬件设备型号、IP 地址等信息。通过现场调研、资料查询等方式来全面了解信息资产数

量、类别、名称等情况，以进行汇总分析，协助资产管理。

（2）网络安全监控

对无线电业务的设备运行状态、网络通信线路安全等进行实时监控等，确保实时掌握网络平台的运行情况，及时发现隐患，保证各项应用的正常开展。

（3）安全巡检服务

对网络机房基础环境包括精密空调运行情况、UPS 电源运行情况、温湿度控制、灯光照明情况、硬件服务器运行情况等;操作系统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Microsoft、Unix 、Linux、Solaris、AIX 等; 数据库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MS SQL Server、My SQL、ORACLE、Sybase、DB2 等; 安全设备范围涉及各种主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涉及主流的网络设备; 日志文件格式涉及但不限于特定格式、XML 格式、数据库记录等类型。每周不少于一次。

（4）漏洞扫描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漏洞扫描及修复等内容。

（5）基线核查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设备基线核查、主机操作系统检查、数据库检查、中间件及常见网络服务检查。

（6）安全运维服务

包括各专业、各系统的安全支持要求，协助完成日常安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对无线电相关业务系统所配套的安全设备、网络设备的配置进行全方位的跟踪，满足日常维护要求，保证安全产品再出现故障时及时恢复。

（7）包括金墩大厦监测中心、固定站、监测机房内所有设备（包含但不限于KVM系统、网络设备、会议系统、空调设备、电源系统等相关设备）的巡检、维护与维修服务。

（8）监测数据维护服务：对监测数据进行监测站、台站、频率、电磁环境等专题分析，同时根据各用频行业实际场景，进行重点频段及重点区域电磁环境分析。

五、服务承诺

1.中标人必须遵守采购人内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部操作规程，履行保密义务，签署保密协议或提供保密承诺书，未经批准不得以任何理由泄露任何保密信息或内部资料。

★2.维护工作必须做足安全措施，符合工作安全要求，在本项目服务期内的人员、财产安全责任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3.维护人员必须遵守机房所在地物业管理规定，若造成第三方财产损失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4.中标人明确维护服务小组的组织结构、岗位设置和人员安排，并提供维护人员信息供采购人备案。投标人需保证维护实施人员充足，队伍稳定。

5.中标人负责对采购人及维护人员进行相关的技术培

训。

6.交接过程中发现的设备故障由中标人负责维修，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7.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开展本项目相关的审计、验收、绩效评价工作，不受服务期限限制。政府有关审计检查时，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

8.除保密法规另有规定情形以外，合同订立的相关保密条款应不干涉采购人资金管理工作的开展。

★9. 中标人须承诺:按照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的相关维保要求完成本项目维保工作；对本项目建立工作记录台账，体现中标人工作内容；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附于项目验收报告中。(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六、维保范围

根据茂名市的实际情况，维保范围是为茂名市所有监测联网监测测向及辅助设备购买维保服务（固定站11个，移动站2个，便携设备若干)。

七、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项目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交的与拟支付金额等额正规税务发票20个工作日内，启动首期款支付手续，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二）2024年12月，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交的与拟支

付金额等额正规税务发票20个工作日内，启动二期款支付手续，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二期款交付前，中标人需要提交保额为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的30天内。

附件：1.无线电设备清单

2.评分标准

附件 1：

无线电设备清单

序号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名称	建设时间
1	固定监测站	一类固定站	茂名市电白区鸡打港固定站	2021-11-02
2	固定监测站	二类固定站	茂名市电白区放鸡岛固定站	2021-03-23
3	固定监测站	二类固定站	茂名市茂南区金塘一中固定站	2023-11-27
4	固定监测站	二类固定站	茂名市电白区口岸通关服务中心固定站	2023-11-28
5	固定监测站	四类固定站	茂名市高州市府固定站	2009-08-31
6	固定监测站	四类固定站	茂名市化州市府固定站	2009-08-31
7	固定监测站	四类固定站	茂名市电白区府固定站	2009-08-31
8	固定监测站	其他	茂名市电白区电信大楼固定站	2006-12-31
9	固定监测站	其他	茂名市电白区博贺镇府固定站	2009-08-31
10	固定监测站	其他	茂名市信宜市科学馆固定站	2009-08-31
11	固定监测站	其他	茂名市茂南区金墩大厦固定站	2009-12-31
12	移动监测站	其他	茂名市 THALES-XE 移动站（粤 KA2368）	2010-10-31
13	移动监测站	其他	茂名市 R&S-MS875 移动站（粤 KFE533）	2010-10-31
14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PR100 便携式监测系统	2010-11-30
15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FSH8 便携式监测系统	2010-11-30
16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拉达 3106 便携式监测系统	2016-06-06

17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点阵 DZH-100 手持式自动无线电监测系统	2016-05-09
18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零点便携频谱仪	2017-12-25
19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点阵考试保障系统 DZT-200	2021-11-04
20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辅助定位监测接收机（含手持天线）(LP-3320)	2022-12-26
21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机动监测模块（DZT-300）	2023-12-27
22	便携式监测设备	通用便携式监测设备	卫星导航干扰信号侦测模块，含天线及附件（GNSS_isdls_A）	2023-12-26
23	压制管制设备	其他管制设备	科立迅新压制设备	2014-08-30
24	其他	其他	便携式数传扩频信号解码压制设备 KPFS2000	2020-09-16
25	其他	其他	科立讯扩展主设备	2021-10-13
26	其他	其他	无线电监测设备户外续航设备	2020-09-14

附件 2：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维护方案	1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基本情况拟定服务实施方案，方案内容涵盖项目管理、流程管理、服务组织形式、人力配置、备机物料、故障处理；并提供针对无线电固定监测站、移动监测站、便携设备具体巡检维护方法，包含硬件、软件、系统检查方法等。 1.方案完整、合理、全面、可行、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得12分; 2.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和针对性，得8分； 3.方案简单但有一定合理性和可行性，得4分； 4.未提供或方案简单，合理性、可行性和针对性差，不得分。
2	驻场保障能力	6	维保服务期间需安排人员驻点在采购人需维保地点，开展日常维保监测工作：驻场人员在符合商务技术要求的前提下，2人得4分，3人以上6分。注：提供承诺函，驻场人员需具备电子、计算机、通信等无线电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学历及持有C1或C1以上驾驶证，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3	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7	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情况（技能资质、职称）： （1）拟投入技术人员数量（项目经理除外）：技术人员3人或以下不得分；超过3人每增加1人得0.5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2）拟投入技术人员职称：无线电或计算机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每个得0.5分。本项最高得4分，不提

			供不得分。 注：1.提供人员配备数量说明。2.须提供职称证书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投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4	维护技术力量	8	1. 投标人的技术人员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运维工程师证书或同类型证书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投标人的技术人员具备有效期内的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师证书或同类型证书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3. 投标人的技术人员具备有效期内的数据中心(机房)运维管理工程师证书或同类型证书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4. 投标人的技术人员具备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或同类型证书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5	建立维护保养档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档案样本进行评审：（1）档案内容全面、具体、实用性强，得 3 分；（2）档案内容较全面、具体、实用性较强，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2 分；（3）档案内容不够全面、具体、实用性一般,不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6	备件库解决方案（1）	3	设有专门备件库（测向主设备和监测主设备除外），备件须是采购人维护范围内的设备所需要的备件。（1）备件清单少于或等于 10 种不得分；（2）大于 10 种少于或等于 20 种备件得 2 分；（3）大于 20 种备件得 3 分。（提供备件库地址、备件清单及现场实拍图片）
7	备件库解决方案（2）	3	备件库的测向主设备：（1）备件清单少于或等于 2 台不得分；（2）超过 2 台每增加 1 台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提供备件库地址、备件清单及现场实拍图片）
8	备件库解决方案（3）	3	备件库的监测主设备：（1）备件清单少于或等于 3 台不得分；（2）超过 3 台每增加 1 台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提供备件库地址、备件清单及现场实拍图片）

9	备件库解决方案（4）	3	维修售后服务承诺函：根据投标人对茂名市在用无线电固定及移动监测站的服务能力进行评分，提供站点建设单位（成都华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的维修或售后承诺书，每提供一个厂商授权书得 1 分，最多可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10	维保相关时间响应程度（1）	4	根据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对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七）技术要求，1.响应时间”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1）响应时限 3 条都满足的得 4 分；（2）响应时限满足 2 条的得 2 分；（3）响应时限只满足 1 条的得 1 分；（4）其它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11	维保相关时间响应程度（2）	4	根据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对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七）技术要求，3.系统设备维修：一般不需要更换主要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以设备故障发生至设备修复并安装上架的时间进行计算）不得超过 15 天”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1）一般不需要更换主要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 10 天内的得 4 分；（2）一般不需要更换主要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 11-12 天内的得 2 分；（3）一般不需要更换主要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 13-15 天内的得 1 分;（4）其它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12	维保相关时间响应程度（3）	4	根据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对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七）技术要求，3.系统设备维修：需要国内异地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以设备故障发生至设备修复并安装上架的时间进行计算）不得超过 45 天”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1）需要国内异地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为 30 天内的得 4 分；（2）需要国内异地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为 31-37 天内的得 2 分；（3）需要国内异地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时间为 38-45 天内的得 1 分；（4）其它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承诺函加

			盖公章）
13	维保相关时间响应程度（4）	4	根据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对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七）技术要求，3.系统设备维修：需要国外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以设备故障发生至设备修复并安装上架的时间进行计算）不得超过 90 天”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1）需要国外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为 60 天内的得 4 分；（2）需要国外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为 61-75 天内的得 2 分；（3）需要国外公司提供配件的设备故障维修为 76-90 天内的得 1 分；（4）其它或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14	履约能力	1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书进行评审：（1）投标人具备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ITSS）或同类型标准三级或以上等级得 5 分。（2）投标人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或同类型证书三级或以上等级,每有一个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5	项目经理情况	6	本项目项目经理情况：（1）项目经理具有研究生学历得 2 分，本科（含）以下得 1 分；（2）项目经理具有无线电或计算机类高级技术职称，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3）项目经理具有高级系统集成或同类型项目经理证书，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在投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16	资源配合及技术服务	6	对本项目投入的技术工具、专用设备、技术支持、系统维护服务、服务便捷性、拟投入巡检维护用车辆的情况进行综合评审：1.投入的资源配合充分，技术支持、系统维护服务内容详细、合理，服务响应最快，承诺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拟投入巡检维护用车 2 辆及以上，得 6 分；2.投入的资源配合较充分，技术支持、系统维护服务内容较详

			细、合理，1 小时内到达现场，拟投入巡检维护用车 1 辆，得 4 分；3.投入的资源配合不够充分，技术支持、系统维护服务内容不够详细，承诺 1 小时以上到达现场或不投入巡检维护用车辆，得 2 分；4 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购置车辆发票或车辆行驶证或车辆租赁合同证明材料。
17	同类项目经验	4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无线电监测技术设备类维护项目的经验或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经验，每个项目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注：提供合同和验收报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
18	投标报价	10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